

## 苗栗縣 103 學年度幼兒園親職教育計畫書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推動學前教保工作實施要點。

貳、目標：為建立教師、家長與幼兒之間連繫與瞭解，促進親師及親子間良性互動關係，以強化家庭教育功能，充實親師輔導知能，提供學生家長合宜的教養方法，使學生能夠快樂的學習與成長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二、主辦單位：苗栗縣政府

三、承辦單位：苗栗縣泰安國民中小學

肆、參加對象：就讀公私立幼兒園之幼兒家長、幼兒及社區民眾，名額 40 人。

伍、辦理地點：苗栗縣泰安國民小學

陸、報名方式：通知單

柒、報名截止日期：民國 103 年 10 月 15 日。

捌、辦理時間：民國 103 年 10 月 15 日。

玖、親職教育辦理類型(可複選)：

幼稚園親職教育，主題：談如何與親子互動

新住民家庭親職教育，主題：\_\_\_\_\_

原住民山地鄉親職教育，主題：\_\_\_\_\_

拾、辦理課程：如附表

拾壹、宣傳方式：發放宣導文宣、社區公告與電子網絡宣導

拾貳、經費來源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苗栗縣政府

拾參、考核與獎勵：工作績優人員，由縣政府及承辦學校依權責敘獎。

拾肆、本計畫呈報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苗栗縣 103 學年度幼兒園親職教育研習課程表

日期：103 年 10 月 15 日（星期三）

時 間	課 程 名 稱	主 講 人
16：00~16：10	歡迎致詞	絲玉霞 校 長
16：10~17：40	親師座談：談如何與親子互動	張仁典 講師
17：40~18：00	交流與問答	泰安國小學暨附幼
18：00	活動結束~期待下次見面	泰安國小學暨附幼

### 經費概算表：

項 目	單 位	單 價	數 量	預 算 數	備 註
講座鐘點費	節	1600	2	3200	助理講師請自行增列
補充保費	式	64	1	64	鐘點費之 2%
講座差旅費	次	101	2	202	泰安-苗栗
膳食費 (含茶水)	人	20	40	800	
教材費	人	100	40	4000	
場地佈置費	場	2000	1	2000	
雜支	場	615	1	615	業務費 6 %
合 計					10881

承辦人：

主計：

校長：